

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在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5 月 6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 8 名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8 名，公司董事长陈俊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成都雨墨科技有限公司相关业绩补偿款金额的议案》

鉴于成都雨墨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雨墨科技”）2019 年企业所得税费用期后调整导致其 2019 年利润增加 323.04 万元，业绩补偿相关方西藏力行互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西藏力行”）、孙质强、孙显忠现向公司申请相应调减对公司的业绩赔偿金额 165.39 万元（有关对雨墨科技投资及业绩补偿事宜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17 年 1 月 25 日、2020 年 5 月 29 日、2020 年 9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）。公司依据雨墨科技 2020 年度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的财务报告对上述期后调整事项进行了核实，并按照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相关约定对补偿金额进行了计算，确认西藏力行、孙质强对公司的业绩补偿款由 4,408.88 万元调整为 4,243.49 万元，并按照 4,243.49 万元的业绩补偿款计算资金占用费。

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，公司已收到业绩补偿相关方支付的业绩补偿款项 4,243.49 万元以及按照 4,243.49 万元的业绩补偿款计算的延期支付期间的资金占



用费 86.60 万元。本议案通过后，公司将与业绩补偿相关方签署相应的业绩补偿款支付金额确认函，业绩补偿方的补偿业务将履行完毕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关联董事袁旭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0 日